**2022年度公车平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对象

项目名称为“公车平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主要是保障埇桥区所有参与车辆改革单位正常公务用车。项目资金全部为财政拨款。项目概况：公务用车购置费、油费、保险费、软件服务费等。

二、绩效评价的基本情况

评价程序：1.确定评估对象，“公车平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专项资金。2.成立评估组，评估组成员包括局领导、相关业务科室负责人。3.制定评估方案，按照评估对象概况、评估依据和目的、评估组织和方法、评估内容与重点等制定评估方案。

评估思路：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针对项目相关性、项目绩效的可实现性、项目实施方案的有效性、项目预期绩效的可持续性、财政资金投入的可行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估、分析论证，并提出相关建议。

评估方式、方法：采用召开座谈会方式及对比分析法进行评估。

三、评估内容和结论

（一）立项必要性。

1.主要的立项依据。

根据埇桥区编办三定方案文件规定，本部门主要职责是

① 圆满完成各项接待任务

② 积极参与大型招商引资活动

③ 认真做好财务管理工作，保障机关工作正常高效运转

④ 严格公务用车的管理，规范审批、处置程序， 健全各项制度，加强监督检查，杜绝超编、超标情况。

⑤ 加强安全保卫工作，积极参与维持上访秩序，努力机关创造安全有序的办公环境。

⑥ 主动做好办公用房、水电、设备设施的维护维修工作，积极推进节能降耗。

⑦ 做好卫生保洁、环境绿化工作，努力营造整洁优美的办公环境。

⑧ 做好公共机构节能统计、管理工作。

⑨ 完成区政府交办的其他。根据埇桥区编办三定方案要求，埇桥区公务用车管理服务中心保障埇桥区所有参与车辆改革单位正常公务用车。

2.服务对象或受益对象。

本项目确定的服务对象为埇桥区所有参与车辆改革单位，“公车平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专项资金有利于保障埇桥区所有参与车辆改革单位正常公务用车。

（二）绩效目标合理性。

1.中期目标和年度目标：保障埇桥区所有参与车辆改革单位正常公务用车。

2.产出指标：①质量指标：正常运行率,安全行驶率达到既定目标。②时效指标：2022年全年。

3.效益指标：①经济效益指标：节约财政资金，保障车辆正常运转。②社会效益指标：确保公务用车规范使用。

（三）投入经济性。

公车平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项目支出主要包括公务车维修费、公务车保险、公务车油费、年检费等。所有资金使用严格遵循有关财务制度执行，控制在预算额度内，小于等于313.06万元。

（四）实施方案可行性。

项目由宿州市埇桥区公务用车管理服务中心具体负责，项目是有具体的操作方案或实施细则，明确的责任主体和责任人。

（五）项目执行效果。

有财政性资金支持方式及相关配套经费保障活动的可行性，保障公车平台车辆正常运行。

（六）总体结论。

公车平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有利于保障埇桥区所有参与车辆改革单位正常公务用车。

四、评价的相关建议

“公车平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专项资金有利于保障公务人员因公出行工作任务、提高工作效率，保证工作任务完成的时效性，让公务人员更好更高效的开展工作任务，服务人民群众。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